

公务员考试法律法规名词解释：民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4/2021_2022__E5_85_AC_E5_8A_A1_E5_91_98_E8_c26_494935.htm

一、民法的概念和基本原则

(一)民法的概念 按照我国《民法通则》第二条的规定

，民法是调整平等主体的公民之间、法人之间、公民与法人之间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。按照1999年

通过的《合同法》第二条，平等主体应当包括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，因此，民法调整范围还应当包括其他组织。民法

是我国法律体系的重要部门。(二)民法的基本原则 我国民法

的基本原则有以下内容：(1)保护公民、法人合法民事权益原则；

(2)平等、自愿、等价有偿原则；(3)公平、诚实信用原则；

(4)遵守法律和国家政策原则；(5)遵守社会公德和社会

公共利益的原则。二、民事法律关系的主体 (一)公民的民事

权利能力和公民的民事行为能力 一个国家的公民是指具有该国

国籍的自然人。我国公民就是具有我国国籍的自然人。公民

的民事权利能力是指公民依法享有民事权利、承担民事义务

的资格，是公民主体资格的集中表现。我国《民法通则》

规定：“公民从出生时起到死亡时止，具有民事权利能力，

依法享有民事权利，承担民事义务。”公民的民事行为能力

是指公民通过自己的行为独立行使民事权利或履行民事义务

的能力，包括从事合法行为的能力，而且也包括对其违法行为

承担责任的能力。公民的民事行为能力是以其权利能力为

前提的。我国《民法通则》根据公民的年龄和精神状况，把

公民的民事行为能力分为三类：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限制民

事行为能力；无民事行为能力。(二)法人的概念、条件和特

征 1.法人的概念及条件 法人是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，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一种社会组织。社会组织只有具备一定的条件和依法定程序方可取得法人资格。法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：(1)依法成立；(2)有必要的财产和经费；(3)有自己的名称、组织机构和场所；(4)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。 2.法人的特征 法人的特征包括：(1)法人是独立的社会组织；(2)法人具有独立的财产；(3)法人承担独立的责任。 3.法人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 法人的民事权利能力是指法人能够享有民事权利，承担民事义务的资格。法人的民事权利能力始于法人依法设立或登记的事实，终于法人依法被撤销或解散的法律事实。 法人的民事行为能力是指法人通过自己的行为，为自己取得民事权利、设定民事义务的能力。它是与民事权利能力同时产生的，并且它是由法人机关来实现的。依照法律或法人组织的规定，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，是法定代表人，为法人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。 三、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 (一)民事法律行为 民事行为是指能发生民事法律后果的行为。可以分为合法民事行为和非法民事行为。合法民事行为主要表现为民事法律行为和其他适法行为。可见民事法律行为是一种合法的民事行为。

1.民事法律行为的概念和特征 民事法律行为是公民或者法人的合法行为。它有两个层次的意思：(1)民事法律行为是以设立、变更、终止某一民事法律关系为目的的一种行为；(2)它是一种合法行为。民事法律行为具有如下特征：(1)民事法律行为必须以行为人的意思表示为必备要素；(2)民事法律行为是以发生一定民事法律后果为目的的行为；(3)民事法律行为必须是合法行为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

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